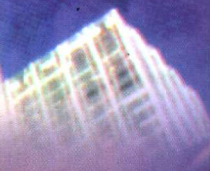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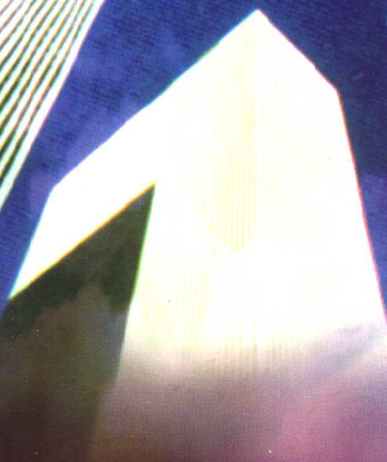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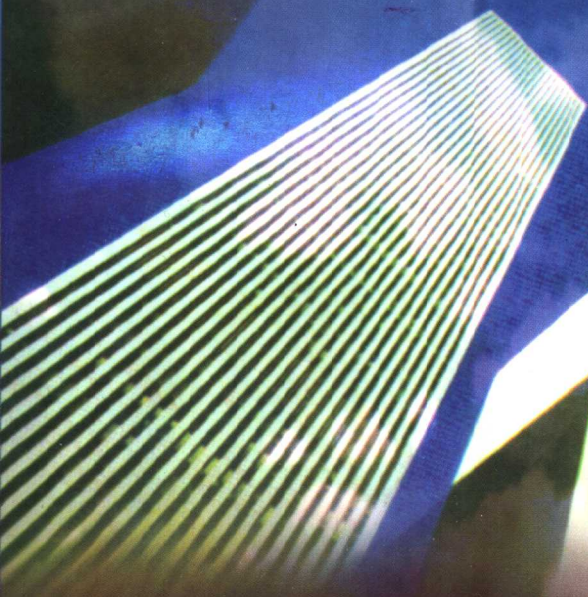


都市浮云



罗顺江 著
云南人民出版社

都市浮云

作者：罗顺江

云南人民出版社

(滇)新登字 01 号

责任编辑：欧 阳

唐贵明

封面设计：鞠洪琛

都市浮云

著 者：罗顺江

出版发行：云南人民出版社

排 版：云南新华印刷二厂

印 装：云南新华印刷二厂

经 销：云南省新华书店经销

开 本：850 × 1168 1/32

印 张：13.25

字 数：320 000

版 次：1996 年8月第一版第一次印刷

印 数：1—10000 册

书 号：ISBN 7 - 222 - 01961 - 8/I·544

定 价：15.80 元

内 容 提 要

小说以现代都市为背景，通过两代人在意识形态的冲突，展开了整个故事。出于各自的利益，都想在经济大潮中击败对方。以全兴华为代表的中年一代人，为了崛起于新的时代，开发了一个新项目丽绿工程。艾风云则代表着另一股势力。双方便围绕新工程进度进行较量。艾风云胜在大权在握，全兴华却胜在计无遗算。惊心动魄的争斗，展示了两代人的性格，两代人的情爱，以及两代人的世界观。畸型的纠葛、性爱，新的社会环境给这两代人带来的机遇与冲击，他们在各个矛盾中撞出火花。而小说中的女性，也性格各异，敢爱敢恨的全晓霞，柔肠百结的常咏梅，淫荡奢逸的钱威丽，从各个侧面展示了新一代女性的某些心理轨迹。

小说容纳了很大的信息量，既有对知识分子的境遇的描述，也有对那些发迹老板们的刻画。作者笔下经纬分明，层次清晰，既有对过去知青岁月的追忆，也有对现代社会的丰富展示。

本书通过慎密的结构和生动的故事，将新、旧两代人的果敢无畏与缠绵缱绻的柔情有机地揉和在一起。故事一波三伏，跌宕起伏，令人梦萦千回，难弃难离，激情时，令人心跳情悸，难以自持。执着奔放的爱，冤冤不解之情，又为这云谲波诡的环境增添了田园般的诗情蜜意。该书场面恢宏，情节曲折，是一部有新意的都市言情小说。

311-0

第一部

1

锦都，西南重镇，经济发达，城市兴旺。熙熙攘攘的人群，和和融融的气氛。九十年代的繁荣，可以从大道上穿梭不绝的车辆上获知。大街，车多人挤，高楼林立，反映了时代的节拍。小街，巷深车稀，土墙平房，依稀残留着古城旧貌。

忽然，一声尖厉的嘎然声，全兴华猛地刹住疾驰的摩托车：“妈的，你不要命啦？”如果不是他眼疾手快，这辆车就撞在横穿马路的小孩身上。小孩惊愕地看着他，被他的凶神恶煞状吓得连连后退。

“狗日的东西，走路小心点！”他一扭油门，摩托车又轰然而去，屁股后面留下淡淡轻烟。

全兴华在心里咒骂着：“妈的，人倒霉，生痢疮，买个电筒不收光。”他就是这么个流氓，脾气不好，嘴不干净，喜欢骂爹日娘。他这天生的丑德性，怕是改不了啦。他骂骂咧咧地驱车离去，近日来倒霉怎么那么深？他终于从未来工业集团新项目工程中分包下来一笔生意：好几十万的铝合金门窗。不容易啦！为了最终敲定签字，他私下做了好些“动作”。没料这纸合同非但没给他带来效益，反而将他逼到绝境。他的流动资金借给小舅子，帮他投资做生意。其实应该承认，当时他借这笔钱也是认真考虑过的。舅子借钱与政府有关部门合资修建洗车场，一本万利的事。凡是进城的车辆都得强行交上洗车费，那份利润难道还会少？然而人算不如天算，中央颁发不准强行洗车的禁令，封杀了他们的财源。眼下，他急得似热锅上的蚂蚁，骑着摩托车在城里跑了一天，都无法找到小舅子要点钱回来。刚才他路过那空荡荡的洗车场，整个心都看凉了，他这笔贷款资金将是血本无归。也怪自己太过心软，又动了助人为乐之心。妈的，好事做多了遭雷打！

五十万，几乎要了他半条命。他甚至想不顾老婆，雇几个社会上的人修理一下这个混蛋，可是逼得出银子吗？眼下国家紧缩银根，资金信贷几乎不可能。他使出浑身解数才签下的这笔生意，却要因资金无法筹措而面临凶险结局。他上火冒烟地跑遍了城里的脊背晃晃，想找几位哥们儿应急，然而凡是能想的办法都试过了，没求来一个钢镚儿。他只剩下两天的期限，如果真的搞不到点银子应急，他……怎么办？此时，他即使将这天大的好处让人，怕也无人敢接。时间，他几乎没有辗转的余地。

算了，想这些破事干吗？要是精神再不集中，遇到刚才小孩横穿马路那种事时，运气或许就没有那么好。天已经晚了，也该

回府了。他自信再急的事，明天找到能人，也能搞定。眼下不如想些高兴事！今晚，让“伪军”——朋友魏君的绰号——安排一下，找个娘儿们浪一回。好望楼的那个婊子够味，要是爬到她身上，老子非把这个骚丫头搞得精疲力竭不可！他不禁咂咂嘴，好似看到那妞一丝不挂的样儿。

不过，婊子再好，有时也倒胃口。这种纯粹的商业行为：脱了裤子就干，交了钱走人，有时候真腻味。这时，他脑子里浮现一个清丽可人的脸蛋，对，她在市政府投资办工作，他曾有一次业务交往中见过她，从此便忘不了她鲜红性感的小唇，明眸摄魂的双目。如果能跟她有一腿，才真正解馋。这才是十十足的单相思。

她有男朋友了，一想到这事，他就有点酸溜溜的。这他妈也叫吃醋，他有时骂自己没出息，都四十了，难道还想彻底占有她？再说，自己那个黄脸老婆姿色并不衰败。说起她那份浪骚淫劲，天生尤物，寻常女人还真无法比？

“嘎吱……”他神经质地将摩托车刹住。妈的，胡思乱想，算什么呀？他昏头昏脑，甚至忘了给小女儿甜甜买点礼物。虽说这眼下困境重重，也没有两手空空回家的道理。他的女儿，嘴比谁都利害，作老爸表现稍不如意，便是一通好数落。还有自己的老婆，那个喜欢参与的女人，也得想法买些东西犒劳一二，自己在外边沾花惹草，不给她买些礼物，总觉得有些愧疚。

夕阳，似彤红彤红的大圆盘，将蓝天染红一片，鳞状般的云彩被紫霞烘得通红通红。霎那间，又迸发出万道霞光，将金灿灿的余辉撒向城市，高楼，树木，流水，大路被染成金色，令人眼花缭乱。一条不宽的小巷，鞋磕路面，传出一阵咯咯走路之音。远远望去，隐约间一点透红，渐渐让人看清是道身影。常咏梅抬臀扭身，一步一迈走得轻盈入时。无疑，她受过专业模特训练，

浑身散发出诱人的光彩。

小巷路人不多，小梅抬手正正风帽，低头看看着装，心中充满甜意。人约黄昏后，月上柳梢头。她在刻意打扮之后，踏着无限的夕阳，心中想着白马王子。在这个城市里，艾风云还不算名人，但是她肯定，在不久的将来，出人头地的绝对是他。艾风云英俊潇洒，才华过人。他毕业分配来该市不久，就引起周围人的重视。当然，父亲喜欢他，器重他，他来市政府机关工作不到一年，老父就将他看作姑爷。就连自己，一见到他便耳热心跳，手足无措。她见过许多大学生，可没几个似他那般干练圆滑，滴水不漏，在机关没干到五年，就已经混上投资办科长。那天他对自己说咏梅我爱你时，那热气逼人的喘息，吹动她后项的头发，撩得她心累心跳。当时四周静悄悄，没人，他不知羞地死死搂住自己，那热辣辣的嘴唇印在脸上，脖颈上，唇上。她挣扎过，然而有如梦魇一般，浑身瘫软，使不上劲。众姐妹们羡慕她，说她找到位英俊有为的青年。真的，一想到与艾风云相守一生，她心里甜丝丝的。她虽说没读过大学，也曾有过远大的抱负，作个女强人，女政治家。现在她只想作个贤妻良母，把他服侍好就心满意足了。

她忽然感到痰涌咽喉，转头不经意地吐痰。没料却由此惹起轩然大波。一帮痞子迎面走来，正垂涎其姿色，无由上前搭讪。她随意地一吐，口痰正好摔在其中一人鞋上。这伙人正好擦肩而过，见状乘机发作。试想，这些人口里能吐出什么“象牙”？诨言秽语有如脏水般，怒泼而出。

“对不起，对不起！”她连连道歉，“我给你擦干净。”她用抖索的手掏出餐巾纸，正欲低身揩鞋，那流氓腆涎看着她，色迷迷的笑脸，着实让她感到恶心，也令她害怕。

“舔了！”对方傲气地将腿一伸，鞋尖都快冲到她的鼻尖。她脸色顿时苍白，下蹲的身子好似再也站不起来，脑子懵懵懂懂

的，她非常清楚碰到这帮人是什么后果。她面如土色，不禁将求救的目光投向四周，希望有见义勇为的英雄。然而，她失望了。四周驻足观望的人不少，但义愤填膺的人不多。当她看到那张张木讷的面容时，她感到自己正在堕入万劫不复的深渊。她心在呼救，双手在捞，有如被卷入湍急漩涡中的溺者，想抓住每一根稻草。

无人敢出面干涉，这伙人气焰更甚。他们蔑视四周的一切存在，一人满面狞笑，搓着手逼近常咏梅，伸手拧一把这靓妞的秀面，口中发出吃吃淫笑。常姑娘惊骇地连连后退，双手紧紧地护住胸前。

这时，终于从人群中走出位敢打不平的勇士：“不成体统，光天化日之下，当街调戏女孩！”然而，他的行为却遭来那伙痞子的哄笑：“这个世界上没人啦！让一个糟老头出来管闲事。”其中一个痞子随手一推，将老儿攘倒在地。咏梅姑娘绝望了，她震惊地看着躺在地上的老人，噗咚一声跪倒，眼泪盈然而出：“大哥大叔们，求你们救救我们！”

这时，一人急不可奈，猴急地上前，伸手就抱姑娘，口中狂极：“你也不看看这是谁的地头？谁敢招惹咱哥几个！”姑娘回身急挣，“嘶”的一声裂帛撕布的声音，伴随着姑娘惊愕的尖叫。裙衫于后处被撕开一道大口，露出白晰滑润的肌肤，勾魂荡魄的乳罩带。这时人群涌动，不知是激起了众愤，还是想借机一饱眼福。就在两位无赖一同动手欲撕去姑娘的长裙时，老人挣扎着站起，口鼻渗血，但仍旧护在姑娘面前。他神情激愤，张口欲骂，却被一口血痰咯住，涨得满面通红。众地痞大怒：“臭老头儿，不知死活！”两人张狂上前，双手齐出，再次将老人摔翻在地。就在他们迫不及待地再度扑向姑娘时，一道人影闪出，抡拳抬脚指东打西。哇哇哇，几个无赖气得暴叫，没料真有人敢在他们地头拉屎撒尿。随着一阵暴吼，众痞一齐扑上。这位好汉身手

虽好，辘辘腾挪极尽其能。然而众徒亡命般地扑上，仗着皮粗肉厚，急欲抓住来人，将他撕来吃了。双方这场死打烂斗，尘土四起，小店闭户。围观之人更是远远避，跑得慢的还免不了误伤。然而，到底好手难敌四拳，就在这好汉浑身是血，力乏人困时，警车终于赶到。

警笛，这时传出的声音显得格外悦耳，那闪烁耀目的警灯，好似要荡尽一切妖氛毒雾一般。凡是参与斗殴之人，一律不管，统统先抓起来再说。咏梅姑娘见机得快，趁乱走了。她一是胆小，见不得警察，二是这身打扮，实在是太不雅。再说，她还要赶赴与艾风云的约会。

西河派出所内，一切乱糟糟的。这时天色已黑，众人还未吃饭。还有那位自称扶弱锄强的好汉，叫什么全兴华，更是强悍不驯。他一进所里便高嚷放人，否则他要上告市局。皮所长被闹得烦躁之极，他吩咐下属说：“先把他们关起来！”职业本能告诉他，事情极可能闹大，据刚才从医院打回的电话，那位仗义救人的老人在医院情况很糟，有生命之虞。

个体户厂商，皮所长对这些人本就看不惯，不过就多几张臭钱，便能桀傲不驯，口吐狂言不成？他非但没将他这所长放在眼里，甚至还大放厥词，将所里上上下下尽皆骂得七荤八素，说他们该到的时候不到，该抓的人不抓。他自称英雄，可是迄今为止，没有任何人证明他的侠义行为。反之，那伙地痞流氓死咬住他，说他输钱急了眼，才当街拦住他们还赌钱。当然，这些鬼话作警察的能信吗？可是这全兴华的气焰也太过嚣张，动辄便找局长，口口声声还要叫赔偿损失！放人，这事可能涉及命案，哪能轻易放人？他已经报告分局，在事实调查清楚之前，扣他两天！他有意将全兴华与那伙痞子关在一起，其用意不言而喻，是让他与地痞流氓先斗斗，灭灭气焰。他这么做叫一石二鸟，虽是阴损点，但有助于查清楚事实。

真把人关在一起，皮所长又不安起来。他烦躁地在办公室来回踱着步。这种作法合适吗？怕个屁，受害的姑娘还没找到，谁知他是英雄还是坏人？皮所长在自己安慰自己。当然，凭直觉，全兴华所讲很大程度像真话。按理说，他该放人，最少也应该让全兴华走。可是他太没面子了，常言道缚虎容易纵虎难。他如果真地闹将起来，他们西河先进派出所的牌子就要挂不住了。再说，他刚才又与医院通过一次电话，那受伤老人仍是生命垂危。如果真出了人命，在案子未结前，最好还是莫放人！全兴华也不过是个体老板，蹲几天局子或许对他的性格有好处。至于说生意吗，活该他倒霉。谁让他们那么有钱呢？想到这里，他暗感几分欢喜。这可能就是心理不平衡吧！按理说，他可以准许全兴华与外界通电话，也可以不准许。如果全兴华不那么横蛮，不那么盛气凌人，他可能还会通融通融。既然他那么骄横，只好公事公办啰。

这时，皮所长的心腹来到头儿身边，悄声地说：“唉，皮头儿，我看姓全的有些冤枉，是否将他放了？”他想起今年初全兴华在国络建材厂还曾组织过警民联欢会。当时，他也在场。当然，这话到了嘴边，他没敢说出来，只是小声地在旁提醒头儿。

“你认识他？”皮所长知道这小子话里有话，没好气地冲着他说：“没我的话，谁也不准放人？要是那老头没活过来，我去哪里抓人？”这些有钱人，今天北京，明天上海，到时候结不了案，你负责！”

这位小兄弟好委屈，但还没来得及回嘴，有人骂咧咧地进来：“好横蛮的个体老板，人都年愈四十，火气不减！强悍，的确强悍，独自在牢里与那伙痞子又打得天昏地暗。嘿，别看他挨得鼻青脸肿，仍有一股狠劲，硬是不服输。”说到这，他来到皮头儿跟前，抢过烟头，用臂膀拱了拱所长大人：“头儿，将他们关在一起，只怕是要打出人命。”

“废话，关到你办公室去？总共一间看守所，你让我怎么办？咸吃萝卜淡操心，市局马上要来人，去把前天那宗强奸案的报告写好，刑警队周头儿的脾气可不太好！”皮所长心情本来就不好，给他这么一嚷嚷，心里更烦：“他妈的，我能不知道吗！可是我皮某人怎样下台！”二人见状，故作怯懦状，想走。皮头儿招招手，把他们叫回来：“把全兴华带来，我再问问他。”他说这话时，明显中气不足了。

“谢谢你们，全某人始终记得你们的恩德！”皮所长还未见到人，却远远听到他的怒骂声。“拉我出来干吗？我还没打过瘾呢！十多年啦，只有今天这一架打得痛快，痛快！哈哈哈哈……”就在皮所长皱着鼻子后悔，不知让他出来是否正确的时候，却见到他那张可怕的脸！他不禁暗自抽了口冷气，他几乎认不出这位见义勇为的英雄了：鼻青脸肿这四个字不足已形容他现在的尊容。他嘴角流淌的鲜血已经发紫，眼眶乌黑，红肿得仅剩一条缝。是条汉子，皮所长不禁从心里佩服。“姓皮的，要么你让人把我摆平了抬出去，要么立即放我出去，全某人回头再与你了结这桩案子！你要是不相信我的人格，容我打个电话！”全兴华虽说已是一副狼狈象，但仍是凶悍不服。皮头儿沉吟不语，用如骑虎背来形容此时的他，一点也不夸张。

全兴华见他不语，着急得大吼起来：“放我出去！”几乎将满口的口水喷到皮头儿身上。他那几乎都睁不开的肿眼里，透出怒火。皮头儿的火亦倏地上窜。还有人敢在这里耍楞！要知道，这是公安局。想到这里，他本来还有的那么点怜惜之心顿时荡然不存。他心一横，坚决不放人，也不准他打电话。他恼羞地对身旁的人大吼：“这件案子没搞清之前，谁都不准放人！”全兴华被人推搡着，回头冲着皮所长高声威胁：“姓皮的，你要负责的！”

“你是什么人，敢在这里大呼小叫！”此时，门外进来个穿警服的人，三杠两花的警徽，象征着他的警衔及威严。来人乃刑警

队副队长、二级警督周士恭，他看不惯人犯在警局撒野，回头正要吩咐人将他铐起来。那满面浮肿、血渍斑斑的人也不甘示弱地高声回驳：“什么人，我是你大哥！”众警员当即捏了一把汗，他们见到周头儿不怒反笑，知道周头儿动了真怒。眼下虽说不流行虐待犯人，可这顿苦是吃定了。周头儿将手一伸，早有人递过一副手铐。全兴华将双手送到周头儿面前，狂笑说：“哈哈哈哈哈，你这个‘无赖’，有本事！不问青红皂白要铐‘捣蛋’我！”

周士恭当即一惊，叫他“无赖”的人难道真是“捣蛋”？他仔细地辨认眼前这人，虽说是浮肿的面容损伤严重，可依稀还有点轮廓。他喃喃地问对方可真是“捣蛋”。全兴华受了那么久的窝囊气，见周士恭终于认出自己，声音不禁有几分发哑：“妈的，不是我‘捣蛋’，能认得你是‘无赖’吗？”看得出来，全兴华动了感情。

周士恭愣了片刻，回头吩咐给全兴华疗伤之后，再不理睬全兴华出去的要求，而是转身向办公室走去。

“‘无赖’，我操你祖宗！”周士恭尽管听到全兴华在背后的叫骂，仍置若罔闻。皮头儿此时才舒了口气，连忙跟着刑警队周副队长进到室内。

2

和熙的阳光今日显得格外怡人。微风拂面，气候宜人，江石磊躊躇满志，心高气爽，踏着自己的身影，走在东方大学校园之中。世界会这么美好，以往自己怎么没意识到。毕业以来，他一直在这所名牌大学任教。十四、五个春秋，五千多个寒寒暑暑，他容易吗？他出头了，他凭自己坚强的毅力，杰出的才华，才搏得了眼前一片成就。遥想当年，他刚踏进这所高等学府之时，他

懂什么呢？除了会用锄头垦荒翻地外，他哪有什么才学？一次，他写了篇感觉不错的文章交上去，听到老师传唤时，美滋滋跑到办公室。结果老师请他讲讲标点符号的用法。他脸倏地红了，羞愧、耻辱，他永生难忘。欠账太多，差距太大，他简直过着非人的生活，日日熬三更，夜夜伴孤灯。一千多日日夜夜，他完全靠勤奋，赢得师长垂青，同学们的好评。眼下一片莺歌燕舞，副教授了，并且硕果累累，作品多次获省级国家级奖。这时，他耳边又响起了刚才礼堂里的场面。他因论文在国家级评审中获奖，再一次辉煌地站到前台，沐浴着荣誉之光，震耳欲聋的掌声，暴雨般向他洒来。祝贺的手，赞誉之辞，几乎将他淹没。

“江老师，请等等！”一个小姑娘燕子般飞来，红扑扑的粉脸透出由衷的幸福。她轻盈地落到江石磊的面前，羞怯腼腆地递过一个信封，“祝贺你，江老师！”。江石磊很喜欢这个学生，她聪明，美丽，而且还显得几分成熟。然而，当他拿过她送的贺礼时，惊讶地发现她的眼睛上竟然挂着幸福的泪花。他感到心灵一颤，好似领悟到她的一片深意。这个鬼灵精，又张惶失措地消失在远处。江石磊无奈地摇摇头，从信封内抽出张精美考究的贺卡：我爱你，老师！祝贺你再创辉煌！我多么想看到没有光环的你，我真想叫你一声我暗自叫过多遍的石磊！江石磊感到意乱情迷，他仓皇地收起贺卡，颇有感触地抬起目光，仍旧能看到全晓霞远去的背影。以往他也曾遇到这样的学生，这些姑娘总是将老师理想化，爱情总是罗曼蒂克。对此，他都泰然处之。不知怎的，这姑娘何能搅乱他的方寸？他掇掇心神，回到教研室。

他重重地在桌前坐下，双臂肘着桌面，两个姆指轻揉着太阳穴。他得静下心来，想想今天发生的事。这已经是他的习惯，无论是生活的打击，还是事业的成功，他都会适时地让自己冷静下来，理顺思维……

一阵清脆的电话铃声将他从沉思中惊醒，他本能地抬手看

腕，六点半了，还会有人往教研室里打电话？

“喂，喂，‘和尚’，你小子怎么不说话？”话筒里传出粗犷的声音，江石磊不禁会心地笑了，只有周士恭这个小子才会这么叫他知青时代的浑名——“和尚”。他不禁又好气又好笑，冲口而出：“‘无赖’，你们这帮大盖帽，难道没有原告被告请客——源于‘四等公民大盖帽，吃了原告吃被告’——竟腆颜要我请酒？”“无赖”在电话那端连连叫屈，他诚心地邀江石磊喝一台，胸脯拍得山响，由他请客。

江石磊果断地说：“不去！”他岂不明白，“无赖”就是无赖。他月薪几张钱又非多得花不完，哪会莫名其妙地请他喝酒？说实话，准是又碰到什么棘手的案子，否则他想不起自己。他回国已经一年，他这“无赖”却赖着不来请安，就连电话问候，也才两次。

“‘和尚’，你要不给面子，当心我将你浑名叫得全东方大学都知道！”“无赖”好似急了，他果真有事要找他。当然，凭他们的交情，“和尚”焉能不帮？只是这家伙惜时如金，不容易请他出来。

江石磊从警车上下来，被周士恭引进一家豪华的餐厅，颇感奇怪。他调侃地说：“你是发了横财，还是抢了银行？”以往，他们最常去的喝酒之地乃五福街的微醉居。要上几杯廉价的啤酒，点上几个菜，也就陶然自乐了。想到这里，江石磊故意小气地说：“我先声明，本人囊中羞涩，无力付账！”江石磊原本借机建议还是回微醉居实在、踏实。一个刑警队的副队长，如不抢人，那几百元钱的工资，决难承受得起这里一次的开销。周士恭将江石磊按来坐下，豪迈地点上一只烟，高深莫测地将菜谱向江石磊身边一丢：“点吧，教授大人，尝尝山珍海味，别太老土得食不知味！”江石磊拿起菜谱一看，暗自拮舌，一份大虾竟要二百元。

他仄着头问：“坦白交待，可是吃公款？”

周士恭故作不耐烦状，一把将菜谱抢过，当即报出一连串菜名，什么龟啦，蟹啦，野鸡，蛇肉等等，好似不贵不足已显英雄本色一般，末了还专门要了一瓶茅台。江石磊一见这阵势，便不着急了，他向软椅后一靠，端起刚送上的热茶品茗起来。凭他的脑袋，还能判断不出这位周队长的用心？礼贤下士，必有求于人。这两人也好玩，当即斗开了心机，你一杯我一筷，绝不再谈任何有关工作或案件上的事。既然周士恭沉得住气，他堂堂的东方大学法律系副教授也故作不知。酒过三巡，周士恭忽然打趣地问：“‘和尚’，想不想找个小姐作陪！”

江石磊越来越搞不懂，看来“无赖”亦极善伪装，平时总是一副传统、道貌岸然相。于是，他尖刻地说：“你既非纨绔子弟，又非玩世不恭之徒，再说老光棍，你也没有随便打野食的雅兴吧？注意点自己的职业与身份！”

江石磊虽说极尽嘲讽，但他非常理解对方。以前，他曾挚爱过一个女人，然而这个女人却背叛了他。当他办案身负重伤时，她竟能将离婚申请书递到床前。当时，在场的公安局长都怒了。然而，他拦住众人，吃力地撑起身，平静地签上名字。天要下雨，她要嫁人，由她去吧！

“注意职业，注意身份，说得好，说得好！”周士恭揶揄地说：“你‘和尚’就是太多顾虑，才对守身如玉的老婆毫无办法，独自躲在一旁靠手淫出火！”他们毕竟相知太深。总之，由于江妻有病，不到四十，几乎没了性要求，害得欲火冲天的江石磊失去发泄的对象。有时，江石磊无奈地自嘲说，他的意识最先进，思维最新颖，他的家庭属于无性家庭。

面对周士恭的奚落，江石磊当即反唇相讥：“‘无赖’，你这老光棍，坦白交待，有几个情人？凭你这么龙精虎壮，恐怕一两个女人煞不下你的旺火？”周士恭有一情侣，痴心爱恋着他，两

人再是形影不离，同吃同住，他就是不谈婚嫁。用周士恭的话说，这也是现代意识，同居。

“声明，本人至今痴情不改，绝不打一抢换个地方。”周士恭伸出一只手，像是法庭上作证前的宣誓。随后，他自知练嘴决不是江石磊的对手，又高举双手，玩笑地说：“周某人认输，举手投降！”

“算了，你我大哥莫说二哥，大家差不多！”江石磊苦涩地一笑，“我们这代人，既想打破传统的性守旧，又很难接受性自由，性解放。一代十足畸型的扭曲的人，意淫，又道貌岸然，欲爱，又恪守于观念。说白了，色大胆小，属于完完全全的伪君子。我有时甚至还怀念旧社会，那时至少可以堂堂正正讨个小，也不似现在这般，欲火焚身时，有火无处发！身份、职业，有时成为沉重的包袱，死死地压着我，令人欲爱不敢，欲做不能。”

江石磊动了感情。长期来，他一直生活在性压抑下，欲火都快烧焦他五脏六腑。有时他神内俱焦、六根不净时，他恨不得下楼去找换鸡蛋的女人煞火。人啦，有时活得真累！他即使能像富豪那样一掷千金，也不敢稍越雷池，因为他得为人师表。

周士恭忽然见远处有位熟人，连忙起身招呼。待对方走近时，他问：“喂，老刘，你怎么在这里？”那人来到桌前，用浓郁的广东话谦恭地问周士恭好。在听完周士恭的介绍后，他又非常客气地与江石磊寒暄。这人姓刘名志斌，从全身名牌服装、包里装着大哥大来看，应属那种腰缠万贯之人。管他是不是清高，江石磊素不喜与这类人打交道。然而今日却觉得这人谈吐不俗，颇有见地。刘老板原本是位愿意礼待知识分子之人。周士恭此时更是口沫横飞，牛皮哄哄夸江石磊著作颇丰，在法律界，已小有影响。刘老板似个学生一般，对这位东方大学的副教授佩服得五体投地。

这一通吃得连汤带水，喝得江石磊面红耳热。刘老板很会说